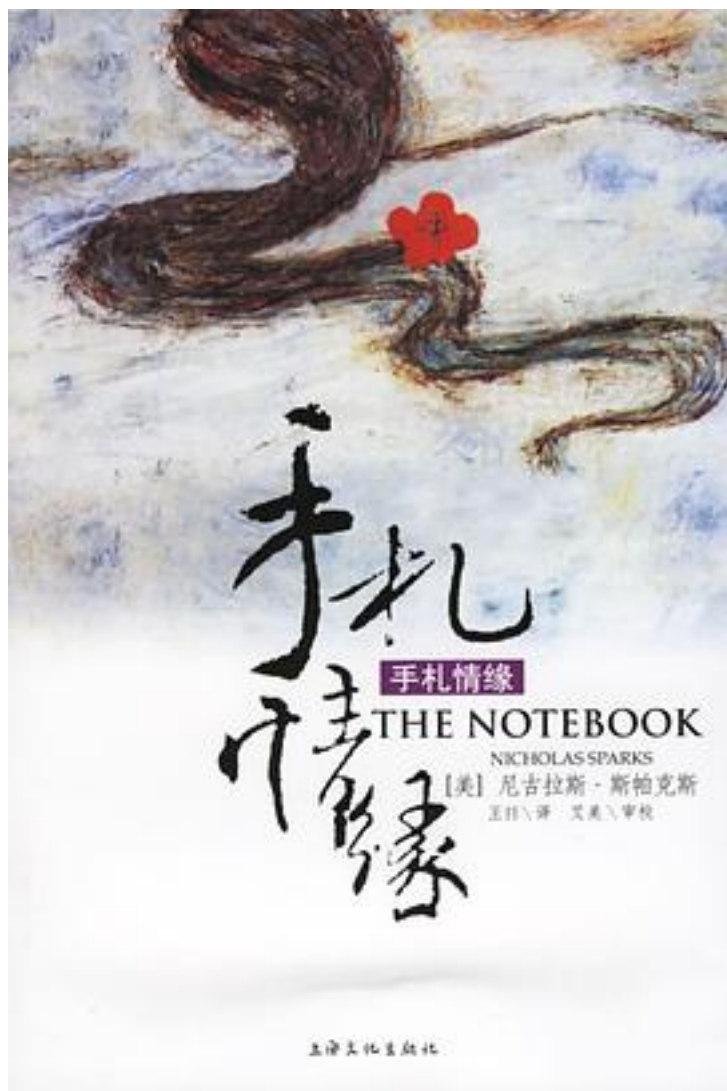


手札情缘



[手札情缘_下载链接1](#)

著者:[美] 尼古拉斯·斯帕克思

出版者:上海文化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6-6

装帧:平装

isbn:9787807400271

通常，当一个爱情故事狠狠揪住我们的心时，它便不仅仅只是一个爱情故事。它成为一份永远无法忘怀的经历。

《手札情缘》就是这样的一本书。它是一场关于激情不老，爱情永存的庆典，一个让我们哭让我们笑的故事，它让我们再次相信真爱……

诺亚·卡霍恩，三十一岁，在二战后回到北卡罗莱纳州，对一个消失了十年之久的女孩魂牵梦绕。艾丽·纳尔逊，二十九岁，社交名媛，正要和一位富有的律师结婚，但她却无法停止思念很久以前就偷走她心的那个男孩。故事由此展开，那份爱恋如此不朽、深沉，以至于可以将悲剧转化为胜利，甚至有力量去创造一份奇迹。

作者介绍:

尼古拉斯·斯帕克思 (Nicholas Sparks)

当代首屈一指的“美系纯爱小说畅销天王”，名列福布斯全球最富作家榜行榜第十名。

当代两位同时有精装和平装作品在榜上停留超过一年的作者，另外一个J.K. 罗琳。

斯帕克思的作品以35种语言畅销全球4500万册。他的作品是电影导演的最爱，《手札情愿》《瓶中信》《留住一片情》《罗丹岛之恋》都赢得了不俗的票房。

《手札情缘》英文版面世以来，一直雄踞《纽约时报》畅销排行榜。

目录:

[手札情缘 下载链接1](#)

标签

小说

爱情

尼古拉斯·斯帕克思

手札情缘

恋恋笔记本

斯帕克斯

美国

外国文学

评论

比电影更好看。555555555555555555

”我曾爱过一个人，用尽了我的心和灵魂，对我而言，这就足够了。“

原来就是《恋恋笔记本》啊。

呃……或许我不适合美国式纯爱？？

原来那本Notebook是艾丽事先写好的，以前看电影时我好像没有注意到这个。

还是封面比较好看~~偶老是buy a book just for its cover~

关于初恋 关于爱

更喜欢它的封面，还有惠特曼的那首诗。。。

很温馨感人的故事，或许只有斯帕克斯才做得到

恋恋笔记本 这个名字似乎更好听

只是喜欢里面的一封信而已。其余不怎么样。

第一次感觉书比电影无聊很多

最美的爱情小说。最有哲理感的爱情。

这么纯爱。。。

初恋很刻骨，但是成功率很低

看The note book 的时候才发现 高2时候已经看过了

我纯爱不起来了

突然转折 我有点不习惯 我想知道过程 可是。。

纯爱故事，纯到让我怀疑又向往

比电影吸引人~~~

[手札情缘 下载链接1](#)

书评

此文是我的作业，得了98分，所以我想还是有一定参考价值的～因为是外教的课，所以以英文写作。要求以逐个分析故事元素，并谈自己的看法。 Plot Summary: An old man read a notebook to an old lady everyday. In the notebook was a touching love story that happened betw...

无聊的日子里看一部简淡的小说，是有点伤神的，不仅无法立时感受到语言词句所带来的阅读快感，却还要使劲地使脑袋清醒使精神集中去细细感受作品的意境。而阅读过程中总有一部分的感受是无法表达的。这样薄薄的一本《The Notebook》，书名简洁，字数不多，一百六十余页，语言...

书展结束了，但是始终恢复不了状态，连续在那里像练摊一样，其实很耗精力的，而且看过无数人的面孔重叠在形象的记忆中，杂乱如麻，无数重复的问话和答语交织在一起把你笼罩，疲惫地无处可逃，还有重复排队吃面和米粉，我深深感受有自己食堂的美妙。不过欣喜的事情是在一堆杂...

我没有看过电影，不知道拍的怎样。不过我花了三天把英文原版的《The Notebook》看完了。虽然是英文，但是我依然能深深感受到一样东西——爱。经过了十四年，重逢后，两人又重新审夺了双方，然后两人又深深地爱上了对方。不过，也许这种爱从来没有消失，而现在是...

那年我大概二十岁，在图书室看到这本很薄的小说，完成了我的一部分爱情自修教育，让我想清楚了很多事情。诺亚和艾丽虽然只是高中毕业晚会上认识的两个年轻人，却有一触即发的爱情，他们俩很快做爱，而艾丽跟她未来的未婚夫罗恩却迟迟没有做爱；诺亚和后来的恋人...

知道《恋恋笔记本》这部电影已经是几年前的事了。想起要看这本书还是前不久的事情。在论坛里有人推荐好看的原版书，这本书票数最高，一时兴起也跑去买了本。记得当时看完特别激动，可能是因为这算第一本自己完全读懂的英文小说，因为书中确实找不出几个不认识的单词。这也正是这...

if novels could remind you of such a strong and unavoidable feeling existence between two people, one should look back at his real life and find an answer to that whether it is with himself. such a love story, though full of romance and perfectness, idl...

本来是推荐的，不过结尾实在是！@#¥%……

读前半部分的时候觉得，比电影好看啊，非常的细腻，可是后半部分让人失望了，不够紧凑，并且结局把我雷倒了：Noah晚上偷偷到Allie的房间，她醒了，他吻她，她奇迹般的认出了他，然后是华丽丽的全文最后一句——“for at that moment,...

本来去图书馆是想借《百年孤独》看的，但是仅存的基本都被借出去了，于是随便翻看着书架上的书，就看到了这本书的简介，一本轰动一时的小说，还介绍说作者是一个当今罕见的对于人与人之间的细腻感情描写独到深刻的作者。于是借了两本他的书《笔记本》和《瓶子里的爱情》。因为...

个人最喜欢电影中以下桥段：Allie：“What's gonna happen when I can't remember anything any more? What will you do?” Noah: "I'll be here. I'll never leave you." And Allie asked Noah: "Do you think that our love can create miracles?" Noah: "Yes, I do. That's w...

The book made me cry from its very beginning. I guess it's because even though I didn't see the movie, I did watch the trailer, and I kind of knew what's the book about and what's to expect. The book is a love story. As in fairy tale, an innocent girl from...

其实是一个很简单的美好。

只是在这个世界上，最简单的美好，反而已经不再真实了。

仅仅是相濡以沫，仅仅是白头偕老，仅仅是如此而已。

是遵从自己的心灵，还是选择世俗的物质。从来，都是一个永恒的话题。

而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梦想家”这个职业...

#记录第一本英文小说#---The notebook

于2017年2月19日14点左右在成都开往汉口的动车上阅读完毕。一直都想尝试纯英文，碍于英文着实菜的很，畏难情绪作祟，拖到今年一月才有勇气开始。下定决心之后，做了不少功课，难度不能太大，篇幅不宜太长，不然，容易使自己的自信心和热情...

首先，我不是很喜欢这本小说的，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自己越来越愤世嫉俗
剧情来看，其实很简单，白富美爱上了肌肉男（为什么作者花了很多笔墨去写肌肉男的肌肉啊，显得白富美特别饥渴的样子==），门不当户不对，两人被迫分开，高帅富遇到白富美，两人相爱，婚前白富美又去看了眼...

畅销书自然有畅销的道理，一个纯粹清澈的爱情故事，简单明朗的语言，恰得好处的篇幅，所谓好饭不嫌晚，妙书却怕长；纵然情节俗套，节奏缓慢，人物完美过腻，却依然催人泪下。
中文版的小说和电影早都看过，印象深处自然是天鹅湖暴雨夜恣意销魂，这回看原版，也是抱着这样的期...

这是我第一次那么平和的看完一部小说，从开头至结尾，没有跌宕起伏的情节，但因此我也并没有弃书，读着读着总觉得很温暖。如果这辈子也能遇上一个只对自己好，不管远近都关心着自己的人，那么就算死了也不会觉得遗憾了。人的一辈子说长不长，说短也不短。生活最...

尼古拉斯的这本书很独特，相爱固然动人，但相守才是最难得的。相爱就要矢志不渝，相守却要忠贞不渝。相爱容易，相守难，许多人轻易就言爱，却很少能白头到老。尤其是在灾难来临的时候更是如此。诺亚对艾丽的爱却是贵如黄金，他们分开的时间里，彼此虽然不停地寻找爱情，却只是...

当你沉浸在悲伤和哀痛中的时候 我会将你搂入怀中 轻轻摇晃，接过你的忧伤
当你哭泣时，我也落泪 当你受伤是，我也感到伤痛 我们一同忍住决堤的泪水
击退绝望。战胜人生道路上的坎坎坷坷。

[手札情缘 下载链接1](#)